保护您的未来...
保护您的孩子...
扣好！如果您不这样做，他们也不会。

头脑中时刻谨记安全

适合儿童的4个步骤

第1步 朝后的座椅

- 仅限婴儿的或朝后的可转换座椅。
- 新生儿到至少1岁，至少20磅。
- 可以保持朝后尽量长，直到达到婴儿或可转换座椅的最大重量限制。

第2步朝前的座椅（含背带）

- 可转换或组合座椅。
- 儿童应该至少满一岁，体重20磅。
- 儿童应保持在5点式背带中，直到他们达到允许的最大重量或高度限制。

第3步 加高座椅（高背或没有靠背）

- 8岁以下或身高4'9“以下的儿童。
- 如果车辆没有头枕或车辆的座椅靠背低于儿童的耳朵，必须使用高背加高座椅。
- 必须与安全腰带和肩部安全带一起使用。
- 切勿只使用安全腰带。
- 推荐使用到孩子适合使用下文所述的安全带的时候为止。

第4步 安全带

- 年龄在8岁或身高4'9“的儿童允许使用安全带，不过，应检查安全带是否适合儿童的身体。
- 要确认一个8岁以上的儿童是否可以安全地独自使用安全带，应该确保以下内容：
  - ♦ 孩子可以背靠车辆的座椅靠背坐。
  - ♦ 膝盖自然弯曲时高过车辆座椅的边缘。
  - ♦ 安全腰带适合下部，并且在大腿上方感到舒适。
  - ♦ 肩带穿过锁骨和胸部中心。

该计划的资助由加州交通安全办公室，通过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提供。

加州交通安全办公室

保护您的未来...
保护您的孩子...
扣好！如果您不这样做，他们也不会。

头脑中时刻谨记安全

加州的法律规定，每个孩子都**应该**安全地坐在儿童安全座椅，加高座椅或后座的其它约束系统，直到孩子年满8岁或身高至少4'9“。

例外情况有：

- 没有后座。
- 后排座椅是面向侧面的弹跳座椅。
- 在后排座椅不能正确安装儿童乘客约束系统（CPRS）。
- 所有后排座椅已经被未满12岁的儿童坐满。
- 出于医疗原因，要求儿童不能坐在后座。法院可能要求提供有关孩子的健康状况的令人满意的证明。

此外，法律规定，如果儿童满足以下条件，则不能坐在带有有效的乘客安全气囊的机动车辆的前座：未满一岁，体重不到20磅，或在儿童乘客约束系统（CPRS）中是朝后坐的。

请参阅：*www.chp.ca.gov* 联系您当地的加州公路巡警（CHP）办公室儿童安全座椅配件站了解更多信息，和/或获得有关安装儿童乘客约束系统（CPRS）的帮会组。加州公路巡警（CHP）还提供：

- 儿童安全座椅检查活动。
- 交通安全演示，班级和研讨会。
- 教育小册子。
- 监察计划，公众可以通过拨打1-800-TELL-CHP报告无安全保护的儿童。
- 在加州高速公路巡警局(CHP)对儿童安全座椅进行处理。